

一、行政执法主体概况

行政执法主体基本信息									
单位名称	行政机关（个）	授权组织（个）	受委托组织（个）	内设法制机构（个）	内设行政执法机构（个）	行政执法人员（人）	持证行政执法人员（人）	行政执法监督人员（人）	持证行政执法监督人员（人）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1 （大冶市应急局）	0	1 （大冶市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）	1 （大冶市应急局政策法规股）	0	52	52	5	5

说明：1. 行政执法主体分为三类：即具有行政执法权的行政机关；法律、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；受委托组织。此3列除了统计数量，还要分别列明具体的单位名称。填报时可另附表说明。2. 行政执法人员=持证行政执法人员+在执法岗的在职在编暂未办证人员，包括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；行政执法监督人员是指本单位从事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人员，一般指本单位内设法制机构工作人员，包括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。同一领导同一时间不能既是行政执法人员又是行政执法监督人员。

二、2024 年度行政执法案件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处罚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	
单位名称	警告	通报批评	罚款	没收违法所得	没收非法财物	暂扣许可证件	降低资质等级	吊销许可证件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12	0	83	0	0	0	0	0
单位名称	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	责令停产停业	责令关闭	限制从业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处罚	合计（宗）	罚没金额（万元）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0	0	0	0	0	0	95	743.93

说明：1.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2.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**两种以上**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表格**排序在后**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行政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表格排序：（1）警告；（2）通报批评；（3）罚款；（4）没收违法所得；（5）没收非法财物；（6）暂扣许可证件；（7）降低资质等级；（8）吊销许可证件；（9）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；（10）责令停产停业；（11）责令关闭；（12）限制从业；（13）行政拘留；（14）其他行政处罚。3. “没收非法财物”能通过评估、拍卖等手段确定金额的，计入“罚没金额”；不能确定金额的，不计入“罚没金额”。4. **“罚没金额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**

(二) 2024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
单位 名称	申请 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 数量	撤销许可 数量	其他
大冶市应 急管理局	212	212	212	0	0	0

说明：1. 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2. 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申请数量大于或等于受理数量，受理数量=许可数量+不予许可数量。

(三) 2024 年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合计（宗）
	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强制措施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	申请法院强制执行	
					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	划拨存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	代履行	其他强制执行		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1	0	0	0	1	0	2	0	0	0	3	7

说明：1. “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的表格所列各类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的数量。2. “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表格所列各类行政强制执行行为**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**的数量。3. “申请法院强制执行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，时间以**申请日期**为准。

(四) 2024 年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检查计划 (次)	行政检查实施 (次)	涉企行政执法检查						发现问题 (个)	问题整改 (个)
			双随机一公开 (次)	非现场检查 (次)	综合查一次 (次)	联合检查 (次)	专项检查 (次)	其他 (次)		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331	358	18	36	0	52	243	9	3363	3154

说明：行政检查计划次数是具有行政检查权的行政执法主体**拟定**开展行政检查活动计划次数，行政检查实施是指具有行政检查权的行政执法主体**实际组织**开展的行政检查活动次数。“行政检查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**1月1日至12月31日**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；**检查1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的，计为检查1次**；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**综合查一次侧重于检查频次，联合检查侧重于检查主体的多部门联合。**

(五) 2024 年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单位名称	行政征收		行政裁决		行政给付		行政确认	行政奖励		其他行政执法行为	合计 (宗)
	宗数	征收总金额(万元)	宗数	涉及金额(万元)	宗数	给付总金额(万元)	宗数	宗数	奖励总金额(万元)	宗数	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	0	0	0	0	5046	247.468	0	0	0	91	5137

说明: 1. “行政征收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**征收完毕**的数量。
2. “行政裁决宗数”、“行政确认宗数”、“行政奖励宗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**作出决定**的数量。
3. “行政给付宗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**给付完毕**的数量。
4. 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**完成**的宗数。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指**行政备案、行政征用**等。

三、2024 年度行政执法投诉、举报案件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通过群众来信来访、市长热线、安全生产举报平台等共受理投诉、举报件 86 件，其中 82 件已完成办理并向行政相对人进行回复。

四、其他需要公示的统计数据

无。

大冶市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 月 20 日